

桃園市龜山區龜山國中檢測學校教室照明實施計畫

一、依據：

1. 學校衛生法（102年12月18日修正）。
2. 學校衛生法施行細則（92年9月2日發佈）。
3. CNS 國家標準~照度標準（76年9月17日）。
4. 教育部訂定「國民小學使用電子化設備進行教學注意事項」（102年3月6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020018346號函）。

二、目的：

1. 瞭解學校照明情形，並確保學童視力保健之照明環境。
2. 瞭解不同時節學校學習空間照明情形及變化。
3. 讓學童瞭解閱讀空間的照明，照度充足與否對視力的影響。

三、實施時間：每學期開學前，作一次全校檢測。陰雨天作不定時檢測。

四、實施方法：

1. 請衛生組公差逐班檢測，並記錄作參考備用。
2. 每班黑板照度分七個面向，學生桌面以九分法檢測。
3. 檢測時間以不影響學生上課為原則。
4. 班級檢測結果，製作表格以書面資料，通知班級嚴重照度不足立即報請總務處維修。
5. 全校黑板、白板、教室照明檢測完成後，向主管提出報告，會簽相關單位進行改善並建議總務處改善。
6. 標準照度，黑板不低於—500Lux；一般教室桌面不低於—350Lux為原則。

五、檢測用具：照度計、專用電池、記錄單與筆。

六、實施表格：教室照明檢測表（附件）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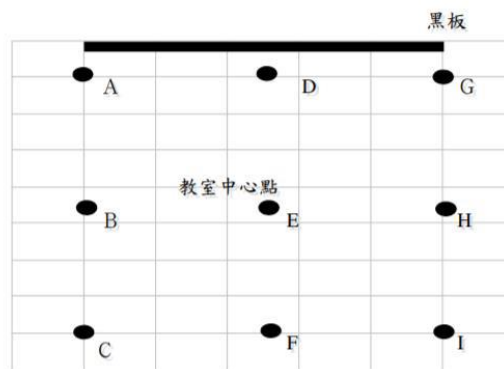
七、此辦法經 校長同意後實施，修訂後亦同。

照明系統量測-教室

量測方法(教室):

➤量測方法課桌燈之照度檢測，由教室範圍內以 100 公分為距離點出 A、C、G、I 並找出各點之中間點分別為 B、D、H、F 及教室之中心點共九點，其平均照度之計算方法為

$(Ax1+Bx4+Cx1+Dx4+Ex16+Fx4+Gx1+Hx4+Ix1)/36$ 。量測時應注意量測者應盡量低於照度計，以不干擾照度之檢測為原則。



教室課桌面照度檢測點

照明系統量測-黑板

量測方法(黑板):

➤黑板之照度檢測，以黑板之中軸線由上往下 30 公分處為 C 點，中心點 D 點，由下往上 30 公分處為 E 點，向左右延伸 100 公分為 A、B、F、G 四點，量測 7 點取平均值為其黑板之平均照度。

➤量測時應注意盡量遠離照度計，以不干擾照度之檢測為原則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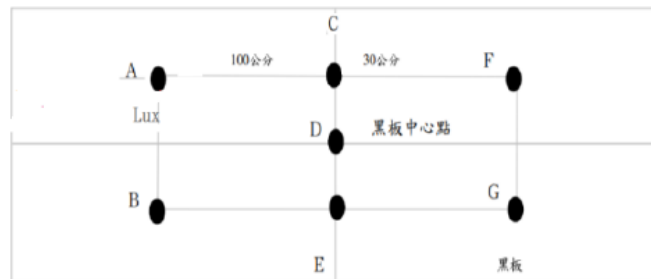


黑板面照度檢測點

班級 _____ 檢測日期 _____

黑板 // 白板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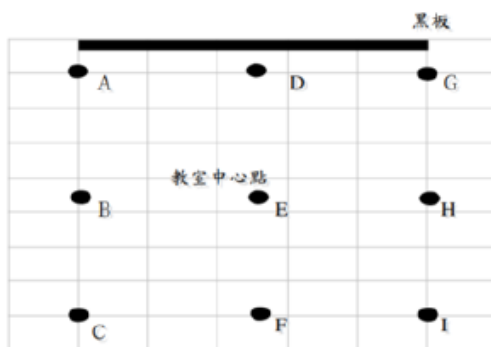
時間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上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下 :	氣候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晴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陰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雨
檢測點	檢測值	檢測點	檢測值
A	LUX	E	LUX
B	LUX	F	LUX
C	LUX	G	LUX
D	LUX		



黑板面照度檢測點

教室

時間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上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下 :	氣候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晴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陰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雨
檢測點	檢測值	檢測點	檢測值
A	LUX	F	LUX
B	LUX	G	LUX
C	LUX	H	LUX
D	LUX	I	LUX
E	LUX		



教室課桌面照度檢測點